



## 同桌的你

□ 齐心

早晨醒来,总要打开微信看几眼,于是就看到了一个熟悉的名字“梅枝”,申请添加微信好友。

我立刻通过好友申请。屏幕上就出现几行字:“我终于找到了你。”“这么多年一直找你,太不容易了。”这也是我想对你说的话呀。曾记得那是初中二年级暑假过后,就再没见到你的身影。跑去问老师,说你已办理了转学手续,随父母去了很远的地方。从此,我们就失去了联系。

是缘分,也是天意,我们终于在知情同学的帮助下找到彼此。不由记起我们一同经历的往事。

四十年前,我们来到临淄三中求学,有幸成为同桌、室友以及上下铺的姐妹。我印象最深的,就是一起被老师批评,还被告了家长。

原因现在看来很简单,但在当时却很轰动。如同今日孩子们在学校玩手机,上课打游戏,被老师抓个正着,没收手机不说,还必须请家长一样。

在那个物质相对匮乏的

时代,我们这个小城市,电子手表热基本还没兴起。你父亲去南方出差,给你买回电子手表。看到你戴在手腕上,我心里比你高兴。谁知刚戴上没几天,就惹来了一场不小的风波。

原因就是生物老师说我俩上课不认真听讲。老师让画草履虫身体构造图,我因为害怕虫子,不喜欢画,就盯着你手腕上的表看,还比着它,在作业本上画了一只手表。生物老师告到班主任那里,班主任听了很恼火,在周二的班会上,全班点名,当众批评,罚站一节课不说,放学后,还让你的家长来校,把手表取回,不准再戴。不准再戴的理由是尚在初中求学的你,手腕上戴一块电子表,很是显眼和张扬,引得同桌的我和同学们,尽盯着表看了,上课不专心听讲。

当时的我觉得丢尽了脸面,还连带你一起挨批受罚,心里委屈极了,最终还是忍不住哭出声来,引来同学们的围观和取笑,你却一边给我擦眼泪,一边连声安慰我。

从此,你再也不敢明目张

胆地戴手表了。但课间、放学后,还是会偶尔戴一戴,却再不敢让美丽的小手随便露出袖口,只把那块绣着花仙子的彩色手绢系在手腕上,把手表隐藏在手绢底下。

晚饭后,收到你发来的信息,是一张早已褪了颜色的、我们班五十个同学的集体照。你用彩笔标出了我,你说:“这个是你!不会错!”我好感动,你还记得我。

我也翻箱倒柜,找出与你同样的照片,抚摸着、端详着记忆中那张熟悉的、尚显稚嫩的脸。一边回忆我们形影不离的日子,回忆我们的年少时光。一边回复你说:“曾经的你,一头黑黑、密密的长发,梳两只麻花辫;大大的眼睛,一双瞳仁剪秋水,晶莹闪光;高挺的鼻梁、樱桃口一点点;曾经的你,娉娉婷婷十三余,豆蔻梢头二月初。”

四十年后,历经沧桑变化,岁月如刀,生活早已刻画得我不似从前光景,拿起菱花,照影前后镜,对比着自己脸颊上、身体上的诸多变化,思索着你的脸上,是否也多了几道皱纹;思考着那个我记忆

深处的、美丽的小姑娘,不知如今可是变了模样?看着、想着、回忆着,心中思念平添。

手机又振动了一下,看到你发来的新消息,你说:“既然找到了,我们就常联系。待五一假期,我从华北油田回临淄,咱们约上要好的同学见个面,聚一聚,说说心里话。”“说真的,看到你描述的少年时代的我,让我好一阵兴奋。原来我在你的记忆中是这么美好。那时候的我,可是一个貌不惊人、语不压众的毛丫头呀。”“我个子矮,身子弱,很自卑的。但你的描述那么美好,真让我好感动。仿佛又回到了我们的少年时代。”

读道这里,我早已泪珠涟涟。我只想对你说:“相信我,你是我最最美好的记忆!我要写一篇文章来纪念我们曾经少年青葱的岁月。”

致敬芳华,情怀依旧。唯愿我心中的那个你,依旧桃花面,轻展柳叶眉。日子安稳,爱情甜蜜;安然若素,岁月静好。



### 七绝·荷塘听雨

□ 李绪贵

夜半风来敲矮栏,雷声盖过树鸣蝉。竹摇清影紫光起,水洗荷塘蜓立莲。

### 七绝·霖幸

□ 时春华

蚕丝细雨唤聪明,梦里寻幽入幔亭。洲渚皱肤玻水润,池池粉黛绿脂凝。

### 纳凉

□ 张豫

烈日炎炎暑气长,快步林荫纳清凉。微风送爽堤岸站,青莲正秀小荷塘。

### 窗

□ 银慧慧

独依窗前观云游,细雨凉风不停休。孤灯冷月照清影,只愿余生不言愁。

## 难忘军旅生涯

□ 刘贤会

在部队拼搏奋斗了二十多年,在军营里,我干过警卫,当过哨兵,看过监狱,守过铁路。

期间,虽然没有象革命先辈那样在硝烟弥漫的战场上与敌人拼杀格斗,做出气壮山河的英雄壮举,但我怀着一颗对党和人民的赤胆忠心,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,恪尽职守,为军人这个光荣称号锦上添花。

回眸军营里那段激情燃烧的岁月,那个生龙活虎的年轻人形象不时地展现在眼前。记得在新兵连训练期间,三伏

天,在烈日炎炎下踢正步,练刺杀,晕倒了爬起来,稍作休整继续操练;三九严寒,趴在地上练射击,打战术,顶风冒雨,铺冰卧雪,手脚冻僵了,脸冻红了,爬起来,跺跺脚搓搓脸继续练。

营地周边的山坡上、树林里,留下了我和战友们训练的汗水。

新兵训练结束下到连队后,连队进行忆苦思甜和军史连史教育。我所在的连队是一个英雄的连队,参加过抗日战争、解放战争和抗美援朝战争,荣获过“劈山开路先锋连”“猛

如虎坚如钢连”“上甘岭战役大功连”等光荣称号。

连队荣誉室里,先辈们用鲜血和生命铸就的锦旗、证书、奖杯,把我们的思维带进了炮火连天的上甘岭战场,好似看到了先辈们在冲锋,在拼杀,在和敌人枪对枪刀对刀肉搏。更让我们感慨的是先辈们在战场上留下的那些遗言和血书,感人肺腑,催人泪下。

那些血书都是连队的前辈们在战前动员时写下的,句句充满了对祖国的无限热爱,对人民的赤胆忠心,对敌人的刻

骨仇恨。

一个排在担架上让救护人员代笔写下遗言,嘱咐他的子女亲人,如果他在战场上牺牲了,请家人不要难过,要以他为荣,让孩子们长大后继承父业,驰骋疆场,杀敌卫国。这些触及灵魂的故事,终生激励着我拼搏向上,砥砺前行。后来我在这个连队当了班长、排长、连长。每当新兵入伍,老兵退伍,我都像之前连队首长教育我们一样教育他们,用先烈的精神激励后人承前启后,继续开来。

## 那时没有张雪峰

□ 白国华

全国各大高校的招生办到我女儿所在的中学设摊宣讲,瞬间,那该死的记忆又复活了。毕竟我是过来人,我也参加过高考,我也填报过志愿。而那时候,还没有做报考专业推荐的张雪峰……

1998年的广东高考,3+2,这是广东最后一年采用全国卷,也是最后一届3+2(理科:语数英物化;文科:语数英史政)。其时,先填志愿再考试,而且不是平行志愿,填志愿的难度比今天的技术含量更高。作为文科生,我心仪的专业只有一个,那就是新闻系,因为觉得当记者很酷。报志愿前,唯一的参考信息,就是统一发放的报考指南,当然,老师也会给你适当的建议。但你知道的,小县城的老师,能给的建议相当有限……一切似乎都是野生的,你就自己发挥吧。

在我们那个年代,新闻系是最强的,南复旦、北人大,北大、清华当时都没有新闻系。人大新闻系1997年没有在广东招生,所以报考指南上写着:无参考成绩,这一点就让我打消了报人大的念头。而复旦新闻系1997年在广东招生的平均分为829分。829分是什么概念呢?我后来对照了一下1998年广东省文科前100名的分数,827分排名第25。分数高得吓人。我意兴阑珊,于是准备考厦门大学新闻系。

父母没有太多意见,只有父亲提了一句:“读法律应该挺好的,你看看西南政法?”父亲知道我不喜欢在本省读书,那本报考指南他也没怎么翻过,西南政法为何在他的印象里有一席之地,我不得而知。顺便提一下,我的父亲是下乡知青,初中文化水平;母亲没上过学,两个姐姐都是高中毕业,

所以家里很难给出决定性意见。

一锤定音的,居然不是我的班主任,而是英语老师。英语老师特意把我叫到他的家里,两句话就改变了我的人生轨迹:一、一定要报更好的学校!二、此时不搏,更待何时?说完这两句话,他额前柔顺的长发随风飞舞,如同地中海上行驶船只的桅杆旗帜,猎猎作响,坚定地指向前方。

我血脉偾张,老师已经摩拳擦掌,我也得跟着上啊!于是,果断地把第一志愿改成了复旦新闻。那一刻,老师是高渐离,我是荆轲:风萧萧兮易水寒,壮士一去兮不复还!

为了让我这个“壮士”有个兜底的去处,我又在报考指南里找到了一家学校:兰州大学。兰州大学的新闻系也同样大名鼎鼎,但身处西北,广东人大概没什么人愿意去吧?于是,第

一批志愿一气呵成:第一志愿、复旦大学新闻学院新闻专业;第二志愿、兰州大学新闻系;第三志愿和第四志愿拉了武汉大学新闻系和湖南大学新闻系充数……

后来,父亲给我复盘过一个小故事,他的一位同事问起我的志愿填报情况,斩钉截铁地说:“你赶紧去准备买军大衣,兰州那个地方,可冷了……”

高考的成绩,不如我的预期,但搏一搏,单车真的变了摩托。我如愿以偿进入复旦新闻系,终于不用买军大衣去兰州了……朦朦胧胧、懵懵懂懂中,居然给了自己最大的尊重,让我至今觉得自己是个幸运儿。

明年,女儿也要高考,届时,也给她最大的尊重吧。什么985、211,我坚信:无论学历如何,真正的人,是不会贬值的。

### 人生适意即为之

□ 汤啸天

俗话说,“鞋合不合脚,只有脚知道。”人们对鞋的选择,有外观的审美判断,但更重要的是穿在脚上的舒适度。说实话,谁也受不了每天“穿小鞋”的日子。

近年来,被誉为时髦品的高跟鞋已悄然退出女性穿着的首选,就连职业女性也经常选择平底鞋、低跟鞋。国内市场普遍反映“高跟鞋不好卖”,制鞋企业感受到消费趋势改变带来的挑战,产品开发转向的不在少数。

高跟鞋是15世纪时一个意大利鞋匠发明的,发明原因众说纷纭。流传较广的说法是,鞋匠珍爱妻子,有次妻子要出门看望生病的父亲,可外面却下着倾盆大雨,一出门鞋子就会被打湿。鞋匠灵机一动,用一块边角料加工成形后垫在妻子鞋底。人们发现女性穿上高跟鞋后,不仅身高有所增加,身材也婀娜多姿。爱美之心人皆有之,高跟鞋便成了霸占几个世纪的时尚潮流标兵。

随着物质条件充裕、生活节奏加快,舒适感不足的高跟鞋与爱美女士渐行渐远。现代女性倾向于悦纳自己,对时尚的认识也更加多元,过去穿高跟鞋是“三分妖娆七分炫”,现在穿平底鞋、厚底鞋则是以更时尚的方式展示美。宋代陆游有《饮酒》诗云:“人生适意即为之,醉死愁生君自择。”喝酒是如此,穿鞋自然也如此。